



宜進利(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4)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詳述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日及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四日刊發之公告及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就成立名為Peace Mark Tourneau (Holdings) Limited之合營企業而訂立擴大期權協議。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批准擴大期權協議所涉及交易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89,735,780股，而Tourneau Investment及其聯繫人士並無於本公司持有股權。誠如該通函所述，Tourneau Investment及其聯繫人士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為989,735,780股（「具投票權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且並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僅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以下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

| 普通決議案 | 具投票權股份之數目(%) | |
|---|-----------------------|-----------|
| | 贊成 | 反對 |
| 批准擴大期權協議，並授權任何一位董事進行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必須或必要之行動及事項及執行一切文件，以落實擴大期權協議及其項下所涉及之交易。 | 533,140,842 (100%) | 零 (0%) |

因此，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周湛煌

香港，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五名執行董事包括周湛煌先生、梁榕先生、曾廣釗先生、文國強先生及鄭坤寧先生，而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包括葉蘇丹丹女士、郭炳基先生、鄧逸勤先生、王怡瑞先生及麥紹榮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